

参考号: SCA/2/21 (10)

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1989(2011)和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向各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和观察员致意, 谨传达如下信息:

2021 年 6 月 17 日, 委员会核准在受制于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的安全理事会第 2368(2017)号决议第 1 段规定的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武器禁运的个人和实体制裁名单中增列以下条目。

A. 个人

QDi. 429 名称: 1: 穆罕默德 2: 阿里 3: 哈博

名称(原语文字): محمد علي الحبو

职称: 无 头衔: 无 出生日期: (a) 1 Oct. 1983 (b) 15 Mar. 1983 (c) 1 Jan. 1980
出生地点: 拉卡,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足够确认身份的别名: (a) Mohamad Abdulkarim (b) Muhammad Abd-al-Karim 不足以确认身份的别名: (a) Al-Hebo (b) Al-Habu (c) Alhobo (d) Habo (e) Hebbo (f) Habu 国籍: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护照编号: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编号 00814L001424 国内身份证编号: (a)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国民身份证号 10716775 (b)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国民身份证号 2020316097 (c)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国民身份证号 2020409266 地址: (a) Gazantiep, 土耳其(自 2016 年)(b) 拉卡,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列入名单日期: 17 Jun 2021 其他信息: 驻土耳其协调人, 为列名为伊拉克基地组织(QDe.115)的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提供金融服务或支持。国际刑警组织-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特别通告链接: <https://www.interpol.int/en/How-we-work/Notices/View-UN-Notices-Individuals> click here。

根据委员会的决定列入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的个人姓名和实体名称可在委员会网站上的“新闻稿”一栏找到, 网址: <https://www.un.org/securitycouncil/zh/sanctions/1267/press-releases>。

为取得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有关联并受制于制裁措施的个人和实体名单完全更新版本, 鼓励会员国定期查阅委员会网站, 网址: https://www.un.org/securitycouncil/zh/sanctions/1267/aq_sanctions_list。制裁名单以 HTML、PDF 和 XML 格式提供, 并根据会员国以及国际和区域组织提供的相关信息定期更新。

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制裁综合名单也根据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制裁名单的所有变动相应更新。综合名单更新版本可通过以下网址查阅: <https://www.un.org/securitycouncil/zh/content/un-sc-consolidated-list>。

根据第 1526(2004)号决议第 19 段，在委员会网站上公布更新资料后，秘书处很快通过电子邮件自动向各国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传达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的更新情况。为此，请会员国通过电子邮件向秘书处提交任何更新信息或新的信息，邮箱：SC-1267-Committee@un.org。委员会鼓励所有国家允许根据电子邮件、电子版通知或网站张贴信息对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进行更新。

2021 年 6 月 17 日

简述

QDI.429 穆罕默德·阿里·哈博

简述在委员会网站上发布的日期：2021 年 6 月 17 日

穆罕默德·阿里·哈博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依照第 2368(2017)号决议第 2 和 4 段列入名单，因其与伊黎伊斯兰国或基地组织有关联，“参与资助、筹划、协助、筹备或实施”列名为伊拉克基地组织(QDe.115)的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实施、伙同其实施、以其名义实施、代表其实施或为向其提供支持而实施的行为或活动”。

补充信息：

穆罕默德·阿里·哈博是叙利亚商人，掌管着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运营的“al Khaldi”货币兑换网络。当拉卡被指定为列名为伊拉克基地组织(QDe.115)的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的“首都”时，该网络尤其活跃。在此期间，穆罕默德·阿里·哈博每月通过“al Khaldi”网络将 200-300 万美元从伊黎伊斯兰国控制的领土汇到土耳其。

“al Khaldi”货币兑换网络也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外国恐怖分子接受 1 000 美元以上国际资金转移的主要途径。

穆罕默德·阿里·哈博自 2016 年以来一直住在土耳其，他继续构成威胁，因为他仍然积极参与支持伊黎伊斯兰国。2017 年 3 月，他协助萨利姆·穆斯塔法·穆罕默德·曼苏尔(QDi.411)从拉卡转移 100 万美元。

名单所列的相关个人和实体：

伊拉克基地组织(QDe.115)，2004 年 10 月 18 日列入名单

萨利姆·穆斯塔法·穆罕默德·曼苏尔(QDi.411)，2018 年 3 月 6 日列入名单